

# 招 标 公 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长兴分公司视频监控三期建设采购安装项目，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书。

1. 项目编号：7004000001

2. 招标编号：WZZB-GNZB-2021-12-319

3. 项目内容：长兴分公司视频监控三期建设采购安装项目

4.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4.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以上；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 具有上海公安技防一级资质；

(5) 具有电子和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二级以上资质；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9)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10)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11)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资质；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15)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4.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三证合一，年检完成）；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情况简介；

(4) 适用资质证书复印件；

(5) 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三份合同复印件）；

(6) 近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 近3年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8) 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9) 近3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10)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 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1月15日16:00前（北京时间）

地 址：上海市东方路3261号B座314室

联 系 人：高敦寿

电 话：021-31192879

报名邮箱：[gaodunshou@zpmc.com](mailto:gaodunshou@zpmc.com)；[zpmcsupply@zpmc.com](mailto: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4.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5.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

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 [gaodunshou@zpmc.com](mailto:gaodunshou@zpmc.com)，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021907-工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帐 号：1001190709016203966

6.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长兴分公司视频监控三期建设采购安装项目（招标编号：WZZB-GNZB-2021-12-319），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  |  |
|--|--|
| 投标单位（人）名称  |  |
| 企业性质   |  |
| 项目联系人<br>及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传 真  |  |
| E-mail   |  |
| 通 信 地 址  |  |
| 邮 政 编 码  |  |
| 报名单位（公章）：  |  |
|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电子版报名表在招标材料收取截止日期前，邮件发送招标人。 |  |